

莆田市财政局 文件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

莆财农〔2024〕52号

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4年设区市农科院所建设资金的通知

市农业科学研究所：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农民合作社等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4〕51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 2024 年设区市农科所建设资金 50 万元，款列“2130199-其他农业农村支出”科目支出。请按照有关政策规定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并做好绩效跟踪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附件：2024 年设区市农科院所建设资金绩效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莆田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4 年 8 月 12 日印发

附件

2024 年设区市农科院所建设资金绩效表

总体目标	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我市实际支持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建设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目标值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农科所实施项目数	农科所实施的农业科技示范推广项目数	≥ 3 个
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率	年度农业科技示范推广任务完成率	≥ 90%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省级财政资金支持农科所的金额	省级财政资金对农科所的支持金额	≤ 80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质增效	农科所带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质增效情况	≥ 300 万元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	技术服务推广主体满意度	技术推广服务主体对项目实施满意率	≥ 85%